

证券代码：833284

证券简称：灵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4

##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29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妮娜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2023年12月10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孙璟女

士、胡志雄先生、钟建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孙璟女士、胡志雄先生、钟建华先生将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时间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中，孙璟女士、胡志雄先生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监事前，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与会监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关于提名孙璟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1.02《关于提名胡志雄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1.03《关于提名钟建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治理制度作出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与会监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监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2《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向有关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 271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总规模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各类保函、信用证等相关业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 月 4 日